

# 銘傳大學設計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5 年 10 月 26 日 ( 星期三 ) 12 : 30-13 : 00

開會地點：M412-2 會議室

主 席：李芝瑜副院長

紀 錄：蔡秀玲秘書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 壹、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況

- 數媒系林品章教授申請再延長借調三年至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服務案，08 月 02 日經校長核定生效。

## 貳、討論事項

### 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

提案 01：審議建築系 105 學年度「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案。(提案單位：建築系)

說 明：

1. 建築系共計有 1 件申請案，申請總表如下。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建築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建築學系 105 學年度「銘傳大學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總表

編號	指導教師姓名	學生姓名	競賽名稱	主辦單位名稱	競賽名次 (獎項/該類總比賽數 /本校該類參加數)	學生 獎勵金額	競賽活動 等級
1	李芝瑜	李典錚	德國 iF 獎—產品設計獎	iF International Forum Design GmbH	前 300 大/-/2	無	國際級

決 議：本案通過，並提送研發處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

提案 02：審議品設系 105 學年度「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案。(提案單位：品設系)

說 明：

1. 品設系共計有 13 件申請案，申請總表如下。
2. 本案已於 105 年 09 月 20 日品設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商品設計學系 105 學年度「銘傳大學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總表

編號	指導教師姓名	學生姓名	競賽名稱	主辦單位名稱	競賽名次 (獎項/該類總比賽數/ 本校該類參加數)	學生獎勵金額	競賽活動等級
1	莊慶昌 阮濰超	賴亭羽 等 2 人	第二十屆全球自行車設計比賽	經濟部技術處 (DOIT·MOEA)	優勝獎/398 件/1 件	3 萬元	國際級
2	莊慶昌	羅雅齡 等 3 人	進擊偏鄉比點子創意競賽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佳作/680 組/3 組	5 千元	國家級
3	莊慶昌	董浩祥 等 4 人	新一代設計產學合作暨企業大獎-聯華神通企業	經濟部工業局 (台灣創意設計中心執行)	第一名/181 隊/5 隊	10 萬元	國家級
4	莊慶昌 阮濰超 駱信昌	陳裕升 等 2 人	2015 Red Dot Award : Design Concept	2015 德國紅點設計獎-設計概念獎	Red Dot Award(獲頒教育部戰國策第一等獎勵)	2.5 萬元	國際級
5	詹孝中	黃奕嘉 等 2 人	2016 金典新秀設計獎/工藝設計類	經濟部工業局	新秀設計獎/579 件/12 件	2 萬元	國家級
6	詹孝中	古昀仙 等 4 人	2015-2016 新一代設計產學交流畢業專題徵件暨企業大獎	經濟部工業局	金獎/181 隊/5 隊	10 萬元	國家級
7	阮濰超	楊惠然 等 4 人	2015-2016 新一代設計產學交流畢業專題徵件暨企業大獎	經濟部工業局	優選獎/181 隊/5 隊	2 萬元	國家級
8	阮濰超	楊惠然 等 4 人	2015-2016 新一代設計產學交流畢業專題徵件暨企業大獎	經濟部工業局	優選獎/181 隊/5 隊	2 萬元	國家級
9	阮濰超	楊惠然 等 4 人	Imagine cup	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 Microsoft Taiwan	第二名/全國性/2 隊	2 萬元	國家級
10	阮濰超 莊慶昌	劉嘉駿 等 4 人	2015-2016 新一代設計產學交流畢業專題徵件暨企業大獎	經濟部工業局	優選獎/181 隊/5 隊	2 萬元	國家級
11	洪珮芬	劉懿婷	2016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六屆國寶衍生商品設計競賽/創意文具組	國立故宮博物院	入圍/1194 件/50 件	無	國家級
12	洪珮芬	潘頁儒	2016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六屆國寶衍生商品設計競賽/創意文具組	國立故宮博物院	優選/1194 件/50 件	1.5 萬元	國家級
13	陳娟宇	謝依霖 等 2 人	2015-2016 新一代設計產學交流畢業專題徵件暨企業大獎	經濟部工業局	優選獎/181 隊/5 隊	2 萬元	國家級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研發處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

**提案 03：審議商設系 105 學年度「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案。(提案單位：商設系)**

說明：

1. 商設系共計有 8 件申請案，申請總表如下。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04 日商設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商業設計學系 105 學年度「銘傳大學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總表							
編號	指導教師姓名	學生姓名	競賽名稱	主辦單位名稱	競賽名次 (獎項/該類總比賽數/ 本校該類參加數)	學生 獎勵金額	競賽活動 等級
1	方菁蓉	王欣瑩 等 4 人	2016 第 25 屆時報金犢獎環境媒體運用類親親猴喉糖形象廣告設計	旺旺中時媒體集團	第 3 名/17,868 件/10 件	1 萬元	國家級
2	余淑吟 羅光志	卿家媛 等 4 人	2016 第 25 屆時報金犢獎平面廣告類百度錢包形象廣告	旺旺中時媒體集團	第 1 名/17,868 件/20 件	3 萬元	國家級
3	余淑吟 羅光志	林沛蓁 等 3 人	2016 第 25 屆時報金犢獎指定品牌類旺旺食品微視頻創作	旺旺中時媒體集團	第 1 名/17,868 件/3 件	3 萬元	國家級
4	余淑吟	劉雅筑 等 4 人	2016 第 25 屆時報金犢獎網路互動廣告類親親猴喉糖形象廣告設計	旺旺中時媒體集團	第 3 名/17,868 件/10 件	1 萬元	國家級
5	王開立 柯鴻圖	盧欣琪 等 5 人	2016 金點新秀設計獎視覺傳達設計組	經濟部工業局	金點新秀設計獎/637 件 /34 件	2 萬元	國家級
6	蔡明勳	姚杰善	104 年資訊月全國海報徵選比賽	資訊月活動委員會	第 2 名/約 2,000 件 /60 件	3 萬元	國家級
7	廖卿枝	江品慧 等 8 人	Rolling Youth Lasting Advance-啟動•前年•持續•前進企畫提案競賽	國際扶輪 3520 地區	第一名/10 件/1 件	3 萬元	國家級
8	廖卿枝 王開立	王用賓 等 8 人	第十屆澳門設計雙年展(書刊類)	澳門設計協會	第二名/629 件/2 件	無	國家級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研發處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

**提案 04：審議數媒系 105 學年度「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案。(提案單位：數媒系)**

說明：

1. 數媒系共計有 8 件申請案，申請總表如下。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04 日數媒系 105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數位媒體設計學系 105 學年度「銘傳大學獎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申請總表							
編號	指導教師姓名	學生姓名	競賽名稱	主辦單位名稱	競賽名次 (獎項/該類總比賽數/本校該類參加數)	學生獎勵金額	競賽活動等級
1	賀天穎	蔣友芝等 4 人	2015 Red Dot Award : Design Concept	2015 德國紅點設計獎-設計概念獎	Red Dot Award(獲頒教育部戰國策第一等獎勵)	2.5 萬元	國際級
2	詹仕鑑	黃婉甄	2015 Red Dot Award : Design Concept	2015 德國紅點設計獎-設計概念獎	Red Dot Award(獲頒教育部戰國策第一等獎勵)	2.5 萬元	國際級
3	莊佳琦	紀盈羽等 7 人	台灣教育傳播暨科技學會 2015 年國際研討會之教學媒體競賽	台灣教育傳播暨科技學會	第一名/ - /1 隊	無	國家級
4	林豐洋	水牧萱等 4 人	104 年資安系列競賽/動畫金獎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	第三名/約 20 所相關學系/30 組	5 萬元	國家級
5	林豐洋	湯柏良等 4 人	第 13 屆育秀盃創意獎/微電影類企業徵件組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優選/178 件/27 件	2 萬元	國家級
6	章耀勳	邱政憲等 5 人	2015 第十屆李國鼎科技與人文藝術創意競賽/數位遊戲組	中央大學、台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	第三名/51 隊/1 隊	2 萬元	國家級
7	章耀勳	張俐璞等 4 人	104 年資安系列競賽/資安故事微電影獎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	第二名/112 隊/5 隊	3 萬元	國家級
8	章耀勳	邱政憲等 5 人	2015 4C 數位創作競賽/遊戲類	經濟部工業局	第三名/88 隊/2 隊	7.5 萬元	國家級

決 議：本案通過，並提送研發處召開審查委員會審議。

### 進修實施細則修正

提案 05：審議「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碩士班研究生進修實施細則」修正案。  
(提案單位：都防系)

說 明：

1. 都防系為縮短研究生申請確認指導教授及論文題目時程，擬修正本實施細則，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細則如附件 1。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都防系 105 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碩士班研究生進修實施細則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六、學位論文 (四)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口試)前一學期，應向本系碩士班申請確認指導教授及論文題目，一經確認，不得任意更換指導教授，如有更改需經「碩士班論文指導委員會」同意，始得更換。	六、學位論文 (四)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口試)前一年，應向本系碩士班申請確認指導教授及論文題目，一經確認，不得任意更換指導教授，如有更改需經「碩士班論文指導委員會」同意，始得更換。	縮短研究生申請確認指導教授及論文題目，為提出學位考試(口試)的前一學期。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 06：審議「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實施細則」修正案。  
(提案單位：都防系)**

說明：

1. 都防系為加強條文內語意說明，以及調降抵免科目成績為 70 分以上。擬修正本實施細則，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細則如附件 2。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都防系 105 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實施細則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八、持有與本系所課程相關科目 5 年內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之修業或畢業證明者，可申請學分抵免 3 學分(3 學分為抵免單位)。其中學分證明為 5 年內由本校開設之碩士在職專班者，可申請學分抵免 9 學分(3 學分為抵免單位)。上述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且以 9 學分為上限，抵免科目成績應達 70 分以上方可抵免。所有之學分抵免須於入學當學期 2 周內辦理，依本校學則等有關規定辦理。	八、持有與本系所課程相關科目 5 年內之碩士班學分證明者，可申請學分抵免(3 學分為抵免單位)。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且以 9 學分為上限，抵免科目成績應達 80 分以上方可抵免。所有之學分抵免須於入學當學期 2 周內辦理，依本校學則等有關規定辦理。	1.調整語意 2.調降抵免科目成績為 70 分以上。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學分學程終止案**

**提案 07：審議「銘傳大學設計學院交通工具設計學分學程」終止案。(提案單位：品設系)**

說明：

1. 本學程自 97 年設置至今，目前申請人數極少，近幾年取證人數為 0，成效不佳，擬自 105 學年度起停招。

2. 本案已於 105 年 09 月 20 日品設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 08：審議「銘傳大學設計學院互動設計學分學程」終止案。(提案單位：商設系)**

說明：

1. 本學程自 98 年設置至今因課程修正及部分課程停開，近幾年取證人數為 0，成效不佳，擬自 105 學年度起停招。

2. 本案已於 105 年 05 月 31 日商設系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 09：審議「銘傳大學設計學院立體投影設計學分學程」終止案。(提案單位：數媒系)**

說明：

1. 本學分學程自 102 年設置至今因課程修正及部分課程停開，近幾年申請人數與取證人數皆為 0，成效不佳，擬自 105 學年度起停招。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數媒系 105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 10：審議「銘傳大學設計學院電玩學分學程」終止案。(提案單位：數媒系)**

說明：

1. 本學分學程自 95 年設置至今因課程修正及部分課程停開，目前申請人數極少，近幾年取證人數為 0，成效不佳，擬自 105 學年度起停招。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數媒系 105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 **獎助學金施行細則修正**

**提案 11：審議「商業設計學系獎助學金施行細則」修正案。(提案單位：商設系)**

說明：

1. 商設系因應修改獎助學金種類，擬修正本施行細則，部份條文修正對照表如

下，修正後細則如附件 3。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04 日商設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商業設計學系獎助學金施行細則部份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辦法所稱獎助學金，分為一般獎助學金、優良獎助學金、 <u>證照獎勵金</u> 。	一、本辦法所稱獎助學金，分為一般獎助學金、清寒獎助學金、優良獎助學金。	修改獎助學金種類
四、獎助學金頒發對象及獎額分配 (二) 優秀獎助學金 1. 新一代設計展示獎，每組 <u>2,000 元</u> 。 2. 大一、大二期末會審表現優異者，每年級最多 10 名，每位 1,000 元。 3. 本系辦理之國際競賽作品評圖， <u>優秀作品每件 2,000 元</u> 。 (三) <u>證照獎勵金</u> 本系辦理之專業證照考試，取得證照之同學依成績排名獎勵。 1. <u>TQC<sup>+</sup> 證照每張 800 元</u> 。 2. <u>ACA 國際證照每張 1,000 元</u> 。	四、獎助學金頒發對象及獎額分配 (二) 優良獎助學金 1. 新一代設計展示獎，每組 <u>1,000 元</u> 。 2. 大一、大二期末會審表現優異者，每年級最多 10 名，每位 1,000 元。	1. 調整第二項第 1 款、第 3 款獎助金額。 2. 增加第 3 項證照獎勵金頒發對象及獎額分配
六、各項獎助學金以年度預算為主， <u>系務發展基金及其他捐助為輔</u> ，若無足夠資金則逕予停止申辦。	六、各項獎助學金以本系之 <u>系務發展基金及獎助學金為主</u> ， <u>系上年度預算及其他捐助為輔</u> ，若無足夠資金則逕予公告停止申辦。	修正獎助學金資金來源順序
七、本施行細則經系務會議、 <u>院務會議</u> 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施行細則需經院務會議通過。

決 議：本案通過。

### 國際交流獎助實施細則增訂

提案 12：審議「銘傳大學商業設計學系國際交流獎助實施細則」增訂案。(提案單位：商設系)

說 明：

1. 商設系為推動國際交流，擬增訂本實施細則，如附件 4。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04 日商設系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銘傳大學商業設計學系國際交流補助實施細則草案	
擬訂定條文	說明
一、本系為推動國際(含大陸)交流特訂定本細則。	立法宗旨
二、本實施細則補助包含教師及學生差旅費。	補助範圍
三、申請對象：由本系推薦之師生 (一) 本系專任教師及本系在學學生皆可申請；退學、休學、選讀及旁聽生、交換生均不得申請。 (二) 參加國際交流活動之教師或學生，如獲交流單位補助機票或落地接待者不得申請。	申請對象
四、金額：將依當年預算經費，另行公告 (一) 歐美地區 1. 教師差旅費採實報實銷，惟以新台幣 5 萬元為上限。 2. 學生差旅費採實報實銷，惟以新台幣 2 萬元為上限。 (二) 亞洲地區 教師差旅費採實報實銷，惟以新台幣 2 萬元為上限。	申請金額規範
五、獲補助之教師及學生，應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提交活動成果報告。	成果報告繳交規定
六、各項補助金之評審，由系主任召集本系系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依公平公開公正原則審核之。	執行方法及程序
七、各項補助金以年度預算為主，系務發展基金為及其他捐助為輔，若無足夠資金則逕予公告停止申辦。	資金來源
八、本實施細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法規修正方式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 實習實施細則增訂

提案 13：審議「銘傳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大四職場實習實施細則」增訂案。

(提案單位：數媒系)

說明：

1. 為加強數媒系學生理論與實務相配合並增加實務經驗，擬增訂本實施細則如附件 5。
2. 本案已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數媒系 105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銘傳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大四職場實習實施細則草案	
擬訂定條文	說明
一、實習目標 為了期使本系學生於校內學習之專業知識能與產業界接軌，並強化學界與產業界之資源合作，以期能落實理論與實務密切結合並有效培育優秀數位媒體設計人才，以利未來順利就業及生涯發展。	設立宗旨
二、實習規劃 (一) 實習課程與學分數：大四下學期“職場實習”、“進階實務實習”各三學分(選修)。 (二) 實習時數：本系學生大四實習以下學期(每年二月至五月)為主。學	課程規劃說明



<p>生於大四下學期期間可於不同機構實習，經考核後可累計實習時數。</p> <p>(三)實習領域：數位媒體設計相關領域。</p> <p>(四)實習資格：凡數媒系大學部四年級同學均可報名，實際實習內容以廠商需求為主。</p>																						
<p>三、實習機構接洽與分發流程</p> <p>(一)實習機構接洽 系上推薦或由學生自行接洽實習單位但須由系上認可後始得前往實習。為貫徹實習目標及學習成效考核，本系得與實習機構訂定實習協議書及雙方的實習相關執行細節事宜，實習期間數媒系指派輔導教師負責與實習機構的聯繫及學生實習之考核。</p> <p>(二)實習分發流程 為了符合業界專案進行時程及開發人力需求，當期開放名額及實習內容將以廠商實際需求為主。</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6 674 1145 969"> <thead> <tr> <th>時程</th> <th>執行內容</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0 前</td> <td>連絡並收集產業界實習機會開放資訊</td> <td>學生及數媒系</td> </tr> <tr> <td>12/10 前</td> <td>系上宣導大四實習相關訊息</td> <td>大四導師</td> </tr> <tr> <td>12/25 前</td> <td>學生報名及繳交作品集</td> <td>實習指導老師</td> </tr> <tr> <td>12/31 前</td> <td>經系上老師評選推薦適合學生</td> <td>各位老師(導師)</td> </tr> <tr> <td>1/1 – 1/30</td> <td>廠商甄選與面試</td> <td>實習指導老師</td> </tr> <tr> <td>2/1 – 5/30</td> <td>學生實習期間</td> <td>實習指導老師</td> </tr> </tbody> </table> <p>(三)實習期間注意事項</p> <p>1.實習期間輔導 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若有工作上的任何問題，如工作適應、溝通協調、交通及住宿問題等，均可向學校指導老師反應尋求協助。若工作情況不良時，則可經由學生、指導老師及機構輔導人員三方共同討論，以尋求解決之道。</p> <p>2.實習行為規範 實習學生至各機構實習，務須嚴守該實習機構及本系實習之規定，不得無故遲到、缺席、擅自離開工作崗位或怠忽職守，以維護本校良好校譽。並應主動與指導老師保持密切聯繫，請益與協商實習相關問題與困難。</p>	時程	執行內容		11/30 前	連絡並收集產業界實習機會開放資訊	學生及數媒系	12/10 前	系上宣導大四實習相關訊息	大四導師	12/25 前	學生報名及繳交作品集	實習指導老師	12/31 前	經系上老師評選推薦適合學生	各位老師(導師)	1/1 – 1/30	廠商甄選與面試	實習指導老師	2/1 – 5/30	學生實習期間	實習指導老師	<p>規劃標準說明</p>
時程	執行內容																					
11/30 前	連絡並收集產業界實習機會開放資訊	學生及數媒系																				
12/10 前	系上宣導大四實習相關訊息	大四導師																				
12/25 前	學生報名及繳交作品集	實習指導老師																				
12/31 前	經系上老師評選推薦適合學生	各位老師(導師)																				
1/1 – 1/30	廠商甄選與面試	實習指導老師																				
2/1 – 5/30	學生實習期間	實習指導老師																				
<p>四、實習成績考評辦法</p> <p>1. 學生實習期間成績由實習指導老師依學生實習期間表現及心得報告作考核及實習機構督導人員依學生工作能力、工作態度及出勤情形作考核。</p> <p>2. 經考核通過者(總分達 80 分)，由系上發給實習證書並可累計該次實習時數。</p> <p>3. 學生於業界實習時數累計超過 200 小時者得申請“職場實習”或“進階實務實習”學分審查，經由系務會議審核通過者，可獲大四選修科目-“職場實習”或“進階實務實習”3 學分。</p> <p>4. 欲申請“實務實習”學分審查者必需於當學期選課時加選“職場實習”或“進階實務實習”課程方可納入畢業選修學分。</p>	<p>評分標準說明</p>																					
<p>五、本細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准後實施，條正時亦同。</p>	<p>核定實施與終止說明</p>																					

決議：本案通過，並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參、散會(會議照片如附錄)

# 附錄：設計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照片

